

第 7 期

甘肃省妇联办公室编辑

2020 年 7 月 日

目 录

- ◆甘肃省出台政策措施大力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
- ◆甘肃省民政厅组织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政策宣讲进村（居）”活动
- ◆甘肃省成立国民营养健康指导委员会
- ◆甘肃省启动第四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工作
- 简讯：
 - ◆甘肃省妇联等部门联合举办暑期儿童关爱服务活动
 - ◆甘肃省红十字会助力乡村儿童健康成长
 - ◆榆中县妇联打造家政品牌促进妇女就业
 - ◆景泰县为建档立卡适龄妇女购买“两癌”救助保险
 - ◆临夏州妇联携手爱心公益组织发放营养米精粉

甘肃省出台政策措施大力促进 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

近日，甘肃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等7部门共同研究制定并印发《甘肃省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若干措施》（以下简称《措施》）。

根据《措施》，在甘国有企业要扩大高校毕业生招聘规模，招用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占新招聘人员比例不低于70%。对中小微企业招聘当年应届高校毕业生，且签订一年以上劳动合同的，由各地从就业补助资金中给予企业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每吸纳1名毕业生给予1000元补贴。同时，我省将已就业毕业生调整改派时间由一年延长到两年。对应届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的，给予最长两年社保补贴，补贴标准不超过其实际缴费的三分之二。

《措施》提出，我省将积极争取中央扩大“三支一扶”“特岗教师”“西部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招募规模，积极组织实施支持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到企业就业项目。拓展科研、社区、医疗岗位，开发适合毕业生的科研助理岗位，2020年各高校、科研机构和企业新开发科研助理岗位要占现有岗位的5%以上，新增岗位全部用于高校应届毕业生。城乡社区和基层卫生部门

新增岗位优先招聘高校毕业生，招聘应届毕业生比例不低于70%。

《措施》明确，我省将积极推动网上签约，推进使用电子报到证和网上改派，加快推进择业期内调整改派手续由毕业学校网上一次办结。市州及以下单位招录公务员，除定向和特殊需求职位外，原则上主要招录应届高校毕业生。今明两年事业单位空缺岗位主要用于专项招聘高校毕业生（含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

在支持高校毕业生创业方面，我省将实施弹性学制，放宽学生修业年限，允许调整学业进程，保留学籍休学离校创业。严格落实“先上岗、再考证”阶段性措施，凡符合中小学、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和护士执业资格、渔业船员资格、执业兽医资格、演出经纪人员资格、专利代理师资格等5项职业资格考试报名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可以先上岗从事相关工作，再参加考试并取得职业资格。用人单位在2020年12月31日前招聘高校毕业生的，不得将取得上述职业资格作为限制性条件。

《措施》强调，全省各高校初次就业率要保持基本稳定，到9月1日，全省高校应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不低于70%，各高校重点群体毕业生就业率不低于本校整体平均水平。

信息来源：每日甘肃

甘肃省民政厅组织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政策宣讲进村（居）”活动

近日，甘肃省民政厅下发通知，组织开展全省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政策宣讲进村（居）”活动。宣讲活动自2020年“六一”后启动，2021年6月底前结束，实现全省所有村（社区）全覆盖。2020年宣讲村（社区）覆盖率不得低于60%。2021年7月后，将政策宣讲转入常态化。对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村（居）儿童主任开展法律法规和政策宣讲，有条件的地方要扩大到全体儿童和村（居）民。活动旨在引导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强化监护主体责任意识，依法履行监护职责和抚养义务，掌握亲情沟通交流方式方法，加强亲情关爱；教育引导儿童学习自我保护技能，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引导村（居）民委员会成员、儿童主任落实工作职责，切实完善强制报告、应急处置、评估帮扶、监护干预的救助保护机制，提升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水平。

此次活动主要采取集中宣讲的形式进行。各县级民政部门选取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较多的村（社区），至少组织一次示范宣讲课，同时邀请部分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学习观摩。儿童督导员至少选取一个村（社区）开展集中宣讲。儿童主任负责对本村（社区）服务对象进行不少于一次的集中宣讲，对

儿童主任因文化、语言等限制不宜宣讲的，由各村（居）民委员会另行确定宣讲人或由儿童督导员协调其他儿童主任代讲。在学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由各级民政部门协调教育部门，督促指导所在学校负责组织，村（居）民委员会可在寒暑假期间适当组织集中宣讲。按照就近、就便、就简的原则，在村（社区）当地依托村（居）民会议室、广场、院坝等场所进行。对地广人稀不适宜组织集中宣讲的山区、可采取观看录像、广播等形式进行。对服务对象少的，可以采取联合宣讲、入户宣讲等形式。

信息来源：甘肃省民政厅

甘肃省成立国民营养健康指导委员会

7月16日，由省卫生健康委牵头，省教育厅、省农业农村厅、省体育局等17个部门组成的甘肃省国民营养健康指导委员会成立。

省营养委成立后，将统筹推进我省营养健康工作，逐步完善全省营养工作制度及体系建设，加强基层营养工作。同时，推动我省食物营养健康产业快速发展，逐步提高全省营养健康信息化水平。省营养委将推动重点人群营养不良状况改善，促进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和贫困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得到全面落实。此外，省营养委将通过项目合作、教育培

训、学术研讨等方式，与国外相关组织和专业机构开展交流合作，进一步在我省普及吃动平衡的健康生活方式。

到 2030 年，我省将把营养健康融入所有卫生健康政策，全面提高城乡群众的营养健康水平。

信息来源：每日甘肃

甘肃省启动第四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工作

6 月 29 日，由全国妇联和国家统计局联合开展的第四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甘肃省调查员、督导员培训会议在兰州举行，标志着调查工作在甘肃省正式启动。

省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李娟出席会议并讲话，对我省调查工作提出三点要求：一是要高度重视，深刻理解开展第四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工作的重要意义；二是要明确责任，充分认识各级妇联组织在第四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中担任的重大责任；三是要抓好落实，全力确保我省第四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工作取得实效。本次会议对全省 43 名调查员、督导员进行了专项调查培训，全体参会人员培训合格后持证上岗开展工作。

第四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 7 月 1 日开始，本次调查覆盖了我省 8 个市州的 8 个县区，每个县区有 5 个街道、乡镇的

村、社区居委会被确定为样本单位，600户家庭将接受入户问卷调查。



信息来源：甘肃省妇联

简讯：

甘肃省妇联等部门联合举办 暑期儿童关爱服务活动

7月9日下午，省妇联联合省教育厅、省民政厅在临夏州康乐县附城初级中学共同举办“守护童年 牵手共成长”2020暑期儿童关爱服务活动启动仪式，全校师生及大学生志愿者代表共3000余人参加活动。

省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李娟出席活动并讲话，对基层妇联创新开展暑假关爱服务项目，深化“巾帼暖人心”活动提出具体要求。省教育厅党组成员、总督学陈继宗为全省家庭教育创新基地授牌，省民政厅二级巡视员田春为大学生志愿者代表

进行授旗。启动仪式后，家庭教育讲师团导师为现场少年儿童及家长送上了一场别开生面的家庭教育亲子关系讲座。



信息来源：甘肃省妇联

甘肃省红十字会助力乡村儿童健康成长

6月29日，“2020年甘肃省红十字会99公益志愿服务项目”在古浪县胡家边中心小学正式启动，项目将为全省27个县区的3936名乡村儿童送去益乐读阅读包和益口好牙爱牙包，以课外书籍、阅读支持和口腔保健服务助力乡村儿童健康成长。



信息来源：每日甘肃

榆中县妇联打造家政品牌促进妇女就业

近日，榆中县妇联联合兰州市“心连心家政服务有限公司”走进榆中县高崖镇，为 89 名妇女开展为期一周的家政服务技能培训，讲授家政服务专业母婴护理等原理知识和实际操作。通过此次培训，为有培训意向和输转意愿的妇女提供平台，提高广大妇女的劳务技能水平，拓宽就业创业渠道，增强致富能力。

信息来源：每日甘肃

景泰县为建档立卡适龄妇女购买 “两癌”救助保险

为积极有效防范农村家庭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风险，景泰县委县政府把为农村建档立卡适龄妇女购买“两癌”救助保险工作纳入 2020 年为民办实事。县妇联以投保人身份，按照每人 60 元/年的标准，为全县 13707 名 18—60 岁农村建档立卡妇女购买“两癌”救助保险，共投入经费 82.242 万元。在保险服务期内，参保人惟患乳腺癌、宫颈癌的，理赔金额为 6 万元；意外事故导致身故、残疾的，理赔金额为 0.5 万元；意外事故导致受伤发生的，理赔金额为 0.1 万元。

信息来源：白银市妇联

临夏州妇联携手爱心公益组织 发放营养米精粉

7月15日，临夏州妇联携手爱心公益组织在临夏市新华街广场举行田中小农品牌营养米精粉发放仪式。仪式后，捐赠方先后深入临夏州福利院、特殊教育学校、临夏县红台乡王堡小学、积石山县庙岭小学、甘河滩教学点、梅坡教学点，为贫困及特殊儿童捐赠营养米精粉105箱。



信息来源：临夏州妇联